

環境學院 105 年度第 1 學期第 2 次院系務會議 記錄

時間：105 年 10 月 31 日(星期一)，下午 14：00 時-16：40 時

地點：環境學院 B216 大會議室

主席：黃文彬主任

記錄：陳興芝助理

出席：全體教師、學生代表

列席：劉芳伶助理、夏懿心助理、李莉莉助理、謝家榛助理

教授休假：陳紫娥老師、許世璋老師、孫義方老師

請假：宋秉明老師(上課)、李俊鴻老師(上課)、許育誠老師(上課)、楊悠娟老師(上課)、裴家騏老師(出國)、顏君毅老師(出國)、劉瑩三老師(開會)、顧瑜君老師(開會)、張有和老師(看病)、李光中老師、李漢榮老師、吳海音老師、蔡金河老師、邱楓雅學生代表、TIMOTHY BERND WALLACE SEEKINGS 學生代表

壹、 主席致詞、報告事項：

- 一、 本院與海院之院特色展示成果室建置計畫書報告。
- 二、 有關本院節電建議截至目前尚無人回覆，再次敬請有想法的老師們不吝提供意見。
- 三、 有關本院提出之新南向-海外實習先期計畫(蘇銘千老師規劃)，請有興趣的老師可與蘇老師連絡。

貳、 自資系系務相關報告：

- 一、 本校教師升等專門著作審查作業要點已經由 105.10.12 的校教評會修正通過，敬請未來擬升等的老師注意。
- 二、 104 學年第 2 學期導師工作記錄表，請還未填寫資料的老師儘快填寫並回覆。

參、 討論提案：

【第 1 案】提案單位：院辦公室；業務承辦：劉芳伶助理

案由：本院「院特色成果展示空間」裝修案，提請 討論。

說明：1. 因學校補助之院特色成果展示空間建置經費為資本門，故有部份裝修工程屬經常門費用，需由本院經費支應。

2. 上開經常門費用，依送校之院特色成果展示空間計畫書評估，目前 1 樓原系學會門擴寬與隔牆拆除、地坪鋪設造型塑膠地磚、油漆等工程約需 14 萬元，原地圖室圖櫃搬遷約估需 2 萬元，總計約 16 萬元左右。

3. 檢附院特色成果展示空間建置經費表。

決議：同意使用院級經常門經費支應上開工程與搬遷費用。

【第 2 案】提案單位：系辦公室；業務承辦：謝琬涓助理

案由：自資系招生委員會設置要點草案，提請 審議。

- 說明：1. 依本校招生委員會設置辦法第二條規定，本校各級招生單位為辦理各項招生事項，應設招生委員會，置委員若干人，其組織及相關辦法由招生單位自訂
2. 檢附自資系招生委員會設置要點草稿(附件 2-1)。

決議：修正後通過。

【第 3 案】提案單位：系辦公室；業務承辦：李莉莉助理

案由：人文與環境碩士學位學程招生委員會設置要點草案，提請 審議。

- 說明：1. 依照本校招生委員會設置辦法第二條規定，本校各級招生單位為辦理各項招生事項，應設招生委員會，置委員若干人，其組織及相關辦法由招生單位自訂
2. 人文與環境碩士學位學程招生委員會設置草稿已經本學位學程相關合作教師審閱，檢附設置要點草稿(附件 3-1)。

決議：修正後通過。

【第 4 案】提案單位：院辦公室；業務承辦：劉芳伶助理

案由：有關本院是否要與理工一起分擔 106 年度 Nature 資料庫的續訂費用案，提請 討論。

- 說明：1. 理工學院院長詢問裴院長，是否本院要與理工一起分擔 106 年度 Nature 資料庫的續訂費用。1 年預估約 30 萬元左右。
2. 理工學院通知因經費逐年遞減，已無法負擔 Nature 資料庫的續訂，故於 106 年度將不再續訂 Nature 資料庫。
3. 檢附 Nature 資料庫每年全校使用次數表。

決議：不訂購 Nature 資料庫。

【第 5 案】提案單位：院辦公室；業務承辦：劉芳伶助理

案由：本院大樓門牌重新編號與相關經費案，提請 討論。

- 說明：1. 外賓來本院大樓洽公時，常因本院無標識與門牌編號不清楚而造成困擾。
2. 經詢問總務處後得知，本院的門牌編製是依縱向排列方式所編製。
3. 若本院要請總務處重新依每層樓 A、B 側橫向順號編製，學校可協助重新編製，但編製後要重新製作門牌號碼之經費需由本院自行負擔。預估約 3 萬 5 千元左右。

決議：不重新編製環院大樓門牌號碼，但由本院負擔增設各樓層指引標示之經費。

【第 6 案】提案單位：院辦公室；業務承辦：陳興芝助理

案由：有關校重點規劃員額申請計畫案，提請 討論。

- 說明：1. 依東教字第 1050020113 號函，提請討論本院系是否有需提出重點規劃員額申請？是否有老師有特色計畫發展之創新構想？如有要申辦需於 11/7(一)前將申請計畫書送至教務處。
2. 依函說明二，本次員額申請以配合學校未來發展，特色計畫、跨領域計畫應聘為主軸，計畫申請得依院、系分別提送，亦可跨單位聯合申請，惟應敘明主聘單位。
3. 檢附東教字第 1050020113 號函與重點規劃員額申請計畫書。

決議：請有構想之老師於期限內提出申請計畫送院彙整。

【第 7 案】提案單位：系辦公室；業務承辦：夏懿心助理

案由：有關藝術學院 105-2 學期欲借用 1 樓階梯教室授課事宜，提請 討論。

說明：1. 依 105-1 第 1 次行政會議(105.09.12)決議：因藝術學院大樓尚未興建完工，故暫借 105-1 學期開授課程。請同仁每學期調出階梯教師借用統計表。

2. 藝術學院潘小雪老師「當代藝術思潮」課程，欲借用 105-2 學期每週二下午 13：10-16：00 時段，預計學生人數 100 人左右。

決議：因本院系階梯教室之借用規定，僅限於演講、研討會、大型活動等，不宜長期固定借用(包含本院老師)，故此階梯教室目前不適合借用於固定課程使用。

肆、 臨時動議

【第 1 案】提案單位：系辦公室；業務承辦：夏懿心助理

案由：有關教務處請本系修正國際碩士班班別名稱事宜，提請 討論。

說明：1. 依教務處 105 年 10 月 26 日副知本系之簽呈辦理。

2. 自 100 學年度起為響應教育部推動國際化政策，本系碩士班採行教學分組方式授課，其中以英語分組授課之組別名稱使用「國際碩士班」，惟其分組名稱與現行需報部核准之「國際碩士班」名稱相同，易造成混淆或遭誤解。

3. 本系國際碩士班現在中文名稱為「環境與生態研究國際碩士班」，英文名稱為「Master Program of Environmental and Ecological Studies (International Program)」，學生領取的畢業證書名稱為「自然資源與環境學系碩士班」Department of Natural Resources and Environmental Studies，請討論修正後之名稱。

決議：中文名稱修改為「自然資源與環境學系碩士班國際組」，英文名稱不變。

【第 2 案】提案單位：系辦公室；業務承辦：謝家榛助理

案由：本系碩士班考試入學環教組與環政組筆試之考試科目總分，提請 討論。

說明：1. 由於本系碩士班考試入學之環教組與環政組筆試科目皆僅一科，惟考試科目總分皆為 200 分，教務處詢問本系是否可以皆改為 100 分。

2. 檢附 105 環教組及環政組碩士班考試招生簡章。

決議：環教組與環政組筆試科目總分皆修改為 100 分。

【第 3 案】提案單位：系辦公室；業務承辦：李莉莉助理

案由：徵詢服務學習(一)、服務學習(二)課程之開課教師。

說明：1. 服務學習(一)、服務學習(二)課程之開課教師，依 102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院務會議決議，由校園環境中心教師及系上導師擔任；102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4 次行政會議暨課程規劃委員會會議紀錄決議，暫由校園環境中心教師擔任。

2. 經服務學習課程內容調整與試運行後，為擴大系上教師參與度，校園環境中心擬於徵詢全系教師開課意願，並以抽籤方式排定輪值表。
3. 有意願教授服務學習(一)、服務學習(二)課程之教師，建議向校園環境中心提出服務學習計畫，或參與校園環境中心討論會，以瞭解執行「環境學院服務學習課程」遭遇的情況、問題或困難等，以利課程之進行。

決議：會後系辦將寄信徵詢有意願擔任服務學習(一)、服務學習(二)課程之教師，還請老師們能多支持並回覆意願。

【第4案】提案單位：院辦公室；業務承辦：陳興芝助理

案由：有關本院105學年需進用身障兼任助理事宜，提請討論。

說明：1. 依國立東華大學進用身心障礙兼任助理配置原則辦理。

2. 依據105學年度環院進用人數上限134人計算，本院應聘用之兼任身障助理人員應有8人，人事室期許各院聘用身障人員初步最少1人。
3. 目前理工學院已聘身心障礙兼任助理7人(TA&RA&工讀金支應)、專任1人(管理費回流款支應)，教育學院兼任1人(TA&RA&工讀金支應)。
4. 檢附本院管理費回流款。

決議：1. 鼓勵老師聘用身心障礙學生並回報院系助理，院系將會提供經費補助。目前許世璋老師已有聘用身心障礙學生，將補助其聘用不足之金額達10,004元以符合身心障礙兼任助理聘用標準。

2. 院系將再聘用身心障礙專任或兼任助理1名，並指派與渠能力相符之工作，其經費則視渠身份由管理費回流款或由TA/工讀金支應。

伍、結束 16:40 時

國立東華大學自然資源與環境學系招生委員會設置要點

105.10.31 105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2 次院系務會議通過

第一條 本系為辦理各項招生之需要，依據本校招生委員會設置辦法訂定「自然資源與環境學系招生委員會設置要點」(以下簡稱本要點)。

第二條 本招生委員會置主任委員一人，由系主任擔任之，負責協調、主持會議，綜理本系招生之一切事務，並置 4-8 名委員，由系主任選派本系專任教師擔任。本招生委員會依據招生工作進度，由主任委員或指派召集人召開會議。

第三條 本招生委員會之職責如下：

- (一) 擬定每學年度各學制之招生簡章內容。
- (二) 推派每學年度各學制各項考試之招生小組委員。
- (三) 研議本系招生宣傳策略。
- (四) 監督招生工作之進行，裁決招生爭端及違規事項。
- (五) 其他有關本系招生事宜。

第四條 本系為辦理審查及面試作業，本招生委員會下設有各學制各項考試之招生小組委員(以下統稱各招生小組)。本系各招生小組組成之委員最少 3(含)人以上，筆試各科命題委員人數以 2 人(含)以上為原則，由本系專任教師組成之。各招生小組召集人由各招生小組委員互選一人擔任。

第五條 招生小組之職掌如下：

- (一) 負責招生考試之命題、閱卷、資料審查與面試等工作。
- (二) 由召集人於考試前召開招生小組會議，協調試務工作細節與流程。
- (三) 決定審查及面試方式、時間、範圍、評分標準、錄取標準、名額流用、備取名額及注意事項等。
- (四) 招生小組委員若因故應迴避或無法擔任招生試務工作，得逕行協調本系其他專任教師擔任。

第六條 系主任得視需要，出席各招生小組會議。

第七條 本招生委員會及各招生小組會議須有應出席委員半數(含)以上出席始得開會，以出席委員半數以上同意始得議決。

第八條 本招生委員會及各招生小組之各項名單不得對外公佈；委員於任期內不得對外發表任何影響招生公平性或機密性之言論。

第九條 本要點未盡事宜，悉依本校相關規定辦理。

第十條 本要點經院系務會議通過，送院長核定後實施，並提送校級招生委員會核備，修訂時亦同。

國立東華大學環境學院人文與環境碩士學位學程招生委員會設置要點

105.10.31 105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2 次院系務會議通過

第一條 國立東華大學環境學院人文與環境碩士學位學程（以下簡稱本學位學程）為辦理各項招生相關事宜，依據本校招生委員會設置辦法設置本學位學程招生委員會，及訂定「人文與環境碩士學位學程招生委員會設置要點」（以下簡稱本要點）。

第二條 本招生委員會設置主任委員一人，由學位學程主任擔任，負責協調、主持會議，綜理本學位學程招生事務，並置 3-5 名委員，由學位學程主任選派本校環境學院、原住民民族學院或人文社會科學學院之專任教師擔任。本招生委員會依據招生工作進度，由主任委員或指派召集人召開會議。

第三條 本招生委員會職責如下：

- 一、擬定每學年度本學位學程之招生簡章內容（招生辦法、招生名額、考試方式、考試科目、加權比重、錄取方式、錄取分數，及其他相關事宜）。
- 二、協助辦理本學位學程本地及境外學生申請入學、甄試入學、考試入學、轉學考試等招生作業。
- 三、辦理本學位學程本地及境外學生申請入學、甄試入學、考試入學、轉學考試等各類入學試務作業。
- 四、其他與本學位學程招生相關事宜。

第四條 本招生委員會會議須有應出席委員半數（含）以上出席始得開會，以出席委員半數（含）以上同意始得議決。

第五條 本招生委員會及招生、試務相關之各項名單不得對外公佈；委員於任期內不得對外發表任何影響招生公平性或機密性之言論。

第六條 委員若因故應迴避或無法擔任招生、試務工作，得逕行協調委員所屬院系其他專任教師擔任。

第七條 本要點如有未盡事宜，悉依當學年度招生簡章及本校相關規定辦理。

第八條 本要點經院務會議通過，送院長核定後實施，並提送校級招生委員會核備，修訂時亦同。

國立東華大學環境學院 105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2 次院務會議 簽到表

時間：105 年 10 月 31 日(星期一) · 14 時

地點：東華大學環境學院大會議室

編號	姓名	職稱	簽到	編號	姓名	職稱	簽到	編號	姓名	職稱	簽到
1	裴家騏	教授	請假(出國)	15	黃國靖	副教授		29	張成華	助理教授	
2	陳紫娥	教授	教授休假	16	吳海音	副教授	—	30	張壹壹	學生代表	
3	顧瑜君	教授	請假(開會)	17	張世杰	副教授		31	張庭漪	學生代表	
4	宋秉明	教授	請假(上課)	18	梁明煌	副教授		32	周宜鞍	學生代表	
5	許世璋	教授	教授休假	19	蔡建福	副教授		33	邱楓雅	學生代表	—
6	李漢榮	教授	請假	20	楊悠娟	副教授	請假(上課)	34	TIMOTHY BERND WALLACE SEEKINGS	學生代表	—
7	周志青	教授		21	李俊鴻	副教授	請假(上課)	35	陳興芝	助理	
8	黃文彬	教授		22	林祥偉	副教授		36	劉芳伶	助理	
9	蘇銘千	教授	* 	23	張有和	副教授	請假(看病)	37	夏懿心	助理	
10	孫義方	教授	教授休假	24	顏君毅	副教授	請假(出國)	38	李莉莉	助理	
11	劉瑩三	教授	請假(開會)	25	張文彥	副教授		39	謝家榛	助理	
12	戴興盛	副教授		26	蔡金河	副教授	—	40			
13	李光中	副教授	請假	27	許育誠	副教授	請假(上課)	41			
14	楊懿如	副教授		28	陳毓昀	副教授		42			